

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0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红领先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4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1,998,310.6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股票、债券等大类资产间的灵活配置和多样化的投资策略，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严谨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和个券精选策略，在做好风险管理的基础上，运用多样化的投资策略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通过定性与定量研究相结合的方法，确定投资组合中股票、债券和现金类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305,225.18
2. 本期利润	32,484,126.3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8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44,444,669.3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95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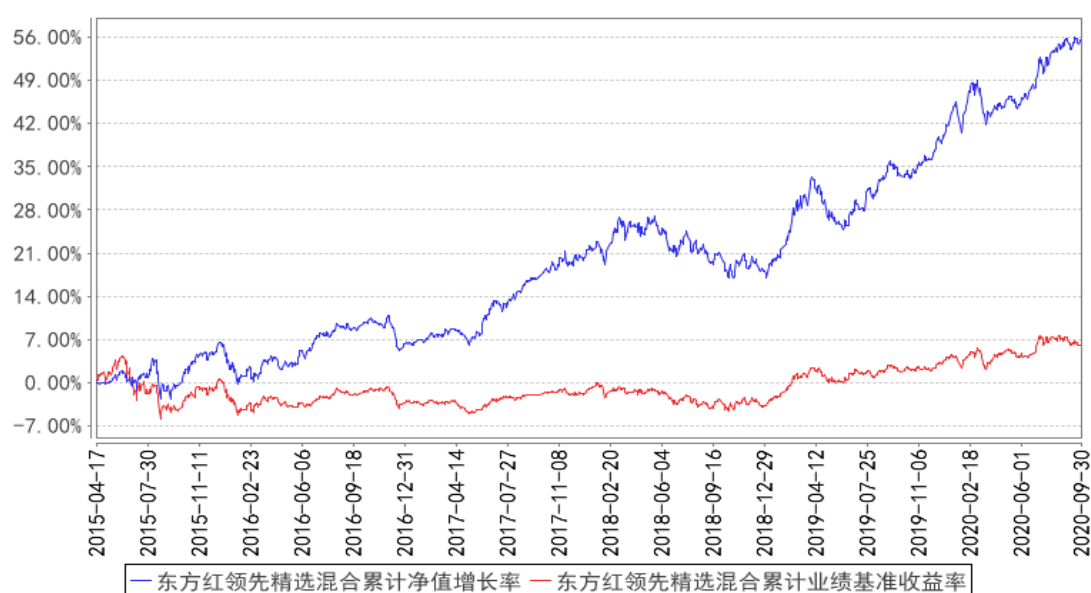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12%	0.37%	0.97%	0.30%	4.15%	0.07%
过去六个月	8.48%	0.34%	2.70%	0.26%	5.78%	0.08%
过去一年	16.35%	0.42%	4.13%	0.26%	12.22%	0.16%
过去三年	32.60%	0.47%	8.11%	0.26%	24.49%	0.21%
过去五年	56.04%	0.43%	10.98%	0.25%	45.06%	0.1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5.41%	0.44%	6.06%	0.30%	49.35%	0.1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红领先精选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纪文静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7月14日	-	13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2015年07月至今任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07月至今任东方红睿逸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07月至今任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07月至2017年09月任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东方红6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东方红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05月至今任东方红稳添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05月至2017年08月任东方红汇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06月至2017年08月任东方

					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8 月至今任东方红战略精选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9 月至今任东方红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4 月至今任东方红智逸沪港深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8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江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研究经理、销售交易经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投资与交易部总经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场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权益方面，三季度市场表现较好，上证综指上涨 7.82%，创业板指上涨 5.60%。随着疫情的影响逐渐消退，经济活动进入修复的过程，市场对于经济过度悲观的预期逐渐开始修复。在这种环境下，市场整体获得了较好的表现。展望未来，我们仍然看好权益市场的投资机会。但鉴于一些公司的估值水平已经出现了较为明显的提升，因此今年组合整体的权益敞口相比前期略有下降。未来我们仍然坚持价值投资理念，自下而上精选估值合理的优质公司进行配置，主要关注一些估值水平处于历史低位、股息回报率已经较高的大盘蓝筹公司。

转债方面，三季度中证转债指数上涨 4.59%。转债整体估值水平略有压缩。组合持有的转债敞口相比去年有所下降，但长期来看我们仍然认为可转债是非常优秀的投资品种。目前转债市场仍在扩容过程中，未来主要在一些新发行的转债中，结合公司本身的资质以及转债的估值定价水平，精选一些优质转债进行配置。

债券方面，三季度国内需求继续修复，国外逐渐推进复产复工带来外需改善，各类经济指标延续二季度的回升趋势。债券市场在强势基本面的压制下，继续大幅调整。展望 2020 年四季度，经济复苏的斜率存在放缓的可能，通胀压力也较小，债市来自于基本面的压力或有所缓解。同时，考虑到央行目前利率水平与经济基本面相符合的表态，货币政策出现大波动的概率较小，因此杠杆套息策略有一定的空间。整体上，我们倾向于认为债市四季度的波动将降低，大概率维持区间震荡的走势。可关注利率债交易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95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515 元；本报告期间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5,774,848.74	16.38
	其中：股票	125,774,848.74	16.3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90,363,853.20	76.89
	其中：债券	590,363,853.20	76.8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642,304.59	1.26
8	其他资产	41,999,118.90	5.47
9	合计	767,780,125.43	100.0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1,484,216.74	12.6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518,233.12	0.24
F	批发和零售业	28,264.03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620,163.79	2.27
J	金融业	21,310,863.00	3.31
K	房地产业	6,778,038.00	1.0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813.40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256.66	0.00

S	综合	-	-
	合计	125,774,848.74	19.5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153,900	11,173,140.00	1.73
2	600030	中信证券	291,500	8,753,745.00	1.36
3	600887	伊利股份	190,601	7,338,138.50	1.14
4	000002	万科A	241,900	6,778,038.00	1.05
5	600426	华鲁恒升	275,500	6,749,750.00	1.05
6	002415	海康威视	174,881	6,664,714.91	1.03
7	601318	中国平安	85,900	6,550,734.00	1.02
8	002142	宁波银行	190,800	6,006,384.00	0.93
9	600745	闻泰科技	47,000	5,492,420.00	0.85
10	600741	华域汽车	206,850	5,150,565.00	0.8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8,639,200.00	6.0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14,759,540.00	33.3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5,545,540.00	13.27
4	企业债券	296,463,000.00	46.0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0,502,113.20	6.28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90,363,853.20	91.6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203	19 国开 03	600,000	59,808,000.00	9.28
2	175143	20 安信 G2	300,000	29,973,000.00	4.65
3	163222	20 信投 G1	300,000	29,556,000.00	4.59
4	163225	20 宝钢 01	300,000	29,511,000.00	4.58
5	149052	20 深铁 G2	300,000	29,454,000.00	4.5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股指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股票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股指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债券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持有的宁波银行（代码：002142）发行主体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设立时点性规模

考核指标、股权质押管理不合规，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被宁波银保监局处以罚款 40 万元，并责令该行对相关直接责任人给予纪律处分。

本基金持有的 20 宝钢 01（代码：163225SH）发行主体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因牌号为宝钢 A-1086（环保牌照号为沪 J2-00288）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明显可见黑烟，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被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处以罚款 5000 元。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会对上述证券继续保持跟踪研究。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9,539.1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5,013,353.0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935,127.67
5	应收申购款	1,099.0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1,999,118.9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2013	17 宝武 EB	23,198,900.00	3.60
2	132015	18 中油 EB	15,700,528.20	2.44
3	132017	19 新钢 EB	1,602,685.00	0.25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20,694,778.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5,392,927.9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4,089,395.4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1,998,310.6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交易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5、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31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dfham.com。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